逾越一般異性朋友間之正常互動關係，足以破壞該已婚者與其配偶之婚姻
採T定終局判決）部分廢棄一審判決，命聲請人應再給付原審原告20萬元，
第15條、第22條規定所保障之財產權及人格權，爰聲請裁判憲法審查等語。
恫屁邦k價值等牴觸憲法之情形時（憲法訴訟法第59條第1項規定立法理由參
j法官　許宗力大法官　呂太郎大法官　尤伯祥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